

附件 1

2024 年度（中共新田县委宣传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此页为封面）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职能职责、机构编制、人员构成等。

1. 主要职能。

（1）拟订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按照县委统一部署，协调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2）统筹协调全县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3）统筹指导协调全县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和理论宣讲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组织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

（4）负责规划组织全局性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县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工作。

（5）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县直各单位新闻工作，组织全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承担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日常工作。

（6）负责全县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印刷业等。组织协调指导全县“扫黄打非”工作。

（7）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全县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数字新媒体的建设与管理。

（8）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县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

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9) 负责管理全县电影行政事务，指导协调全县性重大电影活动等。

(10) 对全县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统筹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协调指导国有文化资产监管工作。

(11) 统筹指导全县对外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开展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

(12) 统筹协调全县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部门研究落实对外宣传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拟订对外宣传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对外文化交流工作，协调推动新田文化走出去工作。

(13) 统筹协调组织开展全县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县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指导协调县直各部门、各乡镇的新闻发布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

(14) 负责组织开展全县新闻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县外来访记者采访事务方面的工作。

(15) 负责落实中央和省市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部署，拟订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16) 归口领导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县广播电视台(融媒体中心)。受县委委托，代管县文学艺术联合会。联系县新华书店。

(17) 受县委委托，会同县委组织部管理县宣传文化单位领导干部，对县宣传文化单位领导干部、各乡镇宣传委员、宣传干事的任免配备提出意见；负责组织开展全县宣传文化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

(18) 组织研究起草全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发展战略，宏观规划重大政策；协调推进全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法治标准建设。负责协调处理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突发事件与有关应急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全县网络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开展网络舆情信息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和掌握网络舆情动态；组织开展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网络媒介素养教育。

(19) 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机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根据编委核定，我部内设股室 7 个，所属事业单位 1 个。

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理教室、新闻室、文产室（电影、文艺室）、文明办（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新闻出版与版权室（新闻出版局及县版权局）、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

所属事业单位是新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该事业单位的决算数据只有公用经费，无人员经费，故合计在宣传部一起上报。

3. 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 年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县委宣传部机构改革中，现有机关行政编制为 9 名、工勤编 1 名、事业编制 16 名。领导职数为：部长 1 名，由县委常委兼任；副部长 3 名；现有在职人员 26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 9 人，工勤人员 1 人，事业编制人员 16 人。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包括但不限于部门整体支出情况、部门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及“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4 年总支出 1354.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5.39 万元，基本支出中的三公经费支出为 1.95 万元。项目支出 1019.33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精神文明建设及宣传工作。本部门严格按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执行，没有自行扩大支出范围和提高支出标准，没有自行改变专项资金使用方向。一是职工工资和津贴均按照集中支付制度通过银行代发；二是按照中央、省、市的相关规定，厉行节约，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三是按照《预算法》、《会计法》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内部监管机制，加强内控制度、支出管理，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最佳的使用效果；四是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五是较为合理的安排资金使用进度。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基本支出总计 335.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91.8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三公”经费支出明细如下：

1. 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95 万元。

我局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严格公务接待，提高思想认识，规范接待标准，厉行节约，树立节约观念，通过召开厉行节约、杜绝浪费，引导和规范全体工作人员从自身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倡导网络办公，促进办公低碳化，充分利用现在网络技术，通过邮箱、QQ、拷贝等方式传送普通文件资料，尽量减少文件印发。注重节俭，养成节约习惯，做到“人走灯灭”，下班及时关闭电脑、复印机等用电设备。

（三）项目支出情况

保证项目经费及时到位，专款专用。2024年部门专项资金支出1019.33万元，其中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巩固创文及奖励经费为254.94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本年预算安排控制较好，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

（二）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本年无转移资金支付，不存在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

（三）在原有相对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基础上，适时地、针对性的进行了相关制度的增补，制度的建立更为完善。

（四）严格执行了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结算制度、政府采购等有关制度，政府采购目录内的货物与服务全部按要求实施了政府采购，确保了支出管理流程、审批手续的完整。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按要求及时在政府网上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